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嚴紫瑜

電話：06-2956726

電子信箱：amng204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110604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校協助宣導本市立案短期補習班資訊查詢管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確保學生至補習班學習安全，請協助透過相關親職座談等管道向家長宣導如有補習需求，可至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網站查詢立案補習班資訊(<http://bsb.kh.edu.tw>)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電 2022/05/06 文
交 11:05:07 章

課務暨教學發展中心 111/05/06



1110003370